## 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6-MULT-11

修正案号: 39-8623

一. 标题: 副翼和方向舵控制系统-调低钢索张力

####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庞巴迪公司型号为BD-700-1A10及BD-700-1A11,序列号为9002(含)之后的飞机。

#### 三. 参考文件:

1.加拿大指令 CF-2016-06, 2016 年 2 月 26 日。

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最近在运营中检查发现,副翼和方向舵控制钢索的张力超过了允许的限值。对技术文件评审后发现,没有规定检测和纠正这些钢索上超过公差范围的张力的维修任务。超过公差范围的钢索与某些系统故障和环境条件结合,可能降低飞机的操纵性。

发布本指令强制要求修订经批准的维护计划,增加钢索张力检查任务。

按要求完成以下措施,除非事先已经完成:

## 第I部分-时限/维护检查(TLMC)手册修订

在本指令生效后的30日内,修订经批准的维护计划,插入下列审定维护要求(CMR)任务:

飞机型号	TLMC任务 编号	TLMC 手册编 号	临时修订 (TR)编 号	日期
BD-700-1A10	27-11-35-101	GL 700 TLMC	TR 5-2-47	2015年11月24日
	27-11-35-102	GL XRS TLMC	TR 5-2-10	2015年11月24日
	27-21-27-101	GL 6000 TLMC	TR 5-2-15	2015年11月24日
BD-700-1A11	27-11-35-101	GL 5000 TLMC	TR 5-2-16	2015年11月24日
	27-11-35-102 27-21-27-101	GL 5000 GVFD TLMC	TR 5-2-15	2015年11月24日

采用经批准的替代TR或上述TLMC手册受影响章节的后续修订版也满足本指令第I部分的要求。

#### 第II部分-检查副翼方向舵控制钢索张力

A. 对序列号为9002至9694,以及9998的飞机,在本指令生效后的15个月内,完成CMR任务27-11-35-101,27-11-35-102和27-21-27-101。此后,按照TLMC手册规定的任务间隔执行。

- B. 对序列号为9695(含)之后(9998除外)的飞机,在本指令生效后的30个月内,完成CMR任务27-11-35-101,27-11-35-102和27-21-27-101。此后,按照TLMC手册规定的任务间隔执行。
- C. 对序列号为9695(含)之后(9998除外),可能已经更换过副翼和/或方向舵控制钢索,但没有按照下表所列AMM手册的相应版本,或替代TR,或其后续版本校装副翼和/或方向舵控制钢索的飞机,在本指令生效后的15个月内,完成CMR任务27-11-35-101,27-11-35-102和27-21-27-101。此后,按照TLMC手册规定的任务间隔执行。

飞机型号	AMM手册编号	版本号	日期
BD-700-1A10	GL 700 AMM	67	2015年8月6日
	GL XRS AMM	45	2015年8月6日
	GL 6000 AMM	15	2015年8月6日
BD-700-1A11	GL 5000 AMM	48	2015年8月6日
	GL 5000 GVFD AMM	15	2015年8月6日

如需调整完成本指令的时间或采取等效符合性方法,须得到适航审定

## CAD2016-MULT-11 / 39-8623

## 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6年3月1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6年3月11日

七. 联系人: 龙飞君
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1-22322237